

应急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地区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宣传贯彻落实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针政策,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贯彻执行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组织制定安全生产地方规程、标准并监督实施。

(三)负责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特别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

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管理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负责消防工作,开展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上级下拨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政府有关部门和地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

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方面的地区间交流与合作。

(十五)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承担全县铁路无人看守道口(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十八)本部门具体行政职权见政府门户网站公布的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康平县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县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全县应急能力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中国特色应急管理体制。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

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市应急管理水平 and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四是加强本单位队伍建设和党组织建设工作。

(二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县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县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

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

(2)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 and 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3)必要时,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与县发展和改革局在县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

(1)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县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2)县发展和改革局根据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

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县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二、机构设置

纳入应急局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在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一)党政综合室。负责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政务公开、安全保密、建议和提案办理、督查督办和信访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国有资产管理;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规划信息传输渠道,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拟订有关科技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推动应急工程和避难设施建设;按权限负责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有关工作,承担劳动防护用品和安全标志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县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专家组有关工作;负责机关党群工作和机关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干部培训、队伍建设等工作;完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与市局相对应的处室:办公室、规划科技处、人事处、机关党委办公室。)

(二)政策宣传和应急救援协调指挥室。组织起草相关地方规范性文件,组织拟订相关行业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地方规程、标准和相关政策,承担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执法监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指导本系统法制建设,指导协调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政策落实,负责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处

罚的合法性审核工作；组织开展灾害应急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安全文化建设和相关知识公众普及工作，负责全县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信息的收集、整理，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及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报送应急和安全生产信息，承担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新闻宣传、舆情应对、信息发布等工作；指导全县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培训工作，负责全县各级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岗位培训，组织指导和管理有关资格考核工作，负责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助理安全工程师管理等工作；承担应急值守、政务值班等工作；拟订事故灾害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衔接外埠救援队伍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工作，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衔接协调，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组织落实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管理保障相关政策，指导应急救援队伍教育培训，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承担县应急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完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与市局相对应处室：应急指挥中心、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处、政策法规处、宣传培训处。）

（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行政审批室。组织起草安全生产重要文件、综合性报告；统筹组织协调综合性安全生产大检查和安全生产督查工作；指导协调、监督检查有关部门和各地区贯彻落

实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决议事项；负责组织协调上级对县政府的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工作，组织实施对县直部门和各地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巡查工作；依法承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组织开展监管领域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统计分析工作；负责一般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备案和挂牌督办工作；负责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冶金、有色、机械、建材、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和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安全生产条件、设备设施（特种设备除外）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指导监督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山关闭工作，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工作，依法依规指导协调和监督有专门安全生产主管部门的行业和领域（铁路除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县铁路无人看守道口（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地方铁路的无人看守道口除外）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规划和实施铁路道口安全监护工作；参与相关行业和领域一般以上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组织拟订和实施全县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制度和标准，指导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承担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查

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指导、监督全县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机构工作，负责全县安全生产专项执法行动的组织、协调和管理，负责全县有重大影响或跨县级行政区域安全生产违法案件的调查处理工作，受理安全生产举报投诉，负责对举报投诉、上报、移送或上级交办的非法、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实施企业安全生产“黑名单”制度的贯彻落实；负责相关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组织、协调行政审批的专家评审、现场核查，承担安全评价、非煤矿山检测检验等机构的资质认可和认定，承担相关行政许可证的发放和撤销、暂扣、注销等工作，负责行政审批的政策咨询、业务指导和信息发布；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和县安全工作目标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协调县消防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完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与市局相对应的处室：综合处、调查评估和统计处、非煤矿山安全管理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处、制造业安全管理处、安全生产行业协调处、安全生产执法支队、行政审批处。）

（四）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室。组织自然灾害和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自然灾害防御和治理相关工作，协调指导重要河流、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工作；建立重大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论证机制，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承担自然灾害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

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担上级和县级救灾款物的管理、分配和监督使用工作，会同有关方面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监督实施相关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指导城镇、农村、森林、草原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减灾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完成局交办的其他任务。（与市局相对应处室：防汛抗旱处、火灾防治管理处、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处、救灾和物资保障处）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476.0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194.6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8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4.6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281.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281.4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9%。主要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5751.81 万元，减少 80%，主要原因是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减少。

(二) 支出总计 1476.0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68.8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1.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7.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05.38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8.4%。主要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3758.63 万元，降低 72%，主要原因：抗疫特别国债等业务支出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76.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69 万元，项目支出 1305.3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58.63 万元，降低 72%，主要原因：抗疫特别国债等业务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1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65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94.6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7 万元，占 1.8%；卫生健康支出 9.02 万元，占 0.8%；住房保障支出 11.35 万元，占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52.33 万元，占 96.4%。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7 万元，具体包括：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1 万元，其他生活救助 5.56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9.02 万元具体包括：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02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完

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住房保障支出 11.35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改革支出 11.35 万元，主要是住房改革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52.33 万元具体包括：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52.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94.36 万元，主要是年中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目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1.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1.4 万元，主要是基础设施建设-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未纳入年初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

1. 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 无公务接待费用。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 5.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0.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9.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21.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0.82 万元，降低 3.7%，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21.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3.1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90.5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63.6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39.96 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讯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9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44.53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100 分。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44.53 万元，自评平均分 100 分。

（2）部门评价情况。我部门组织对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44.53 万元。通过部门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资金拨付较为缓慢。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1.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到位。2. 结合 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充分考虑

影响项目进程的各种因素，对出现的问题及时尽快处理，保证绩效目标实现。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53 万元，执行数为 4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通过部门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资金拨付较为缓慢。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1.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确保资金及时到位。2. 结合 2022 年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充分考虑影响项目进程的各种因素，对出现的问题及时尽快处理，保证绩效目标实现。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政策） 名称	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预算金 额 （万元）	44.53			全年执行数			44.53		执行率			100%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本年度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发放工作，让国家 政策惠及于民。								全部完成。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 完成 程度	分 值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 进 措 施		
	运 算 符 号	内 容	度 量 单 位	经 费 保 障	制 度 保 障	人 员 保 障				硬 件 条 件 保 障	其 他	原 因 说 明						
	产 出 指 标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 时性	≤	支付完成	天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 范性		符合规定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执行率		发 放 完 成 度	%		100	20	20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社会反响	%		100	20	2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满 意度	≥	公 众 满 意 度	%		100	15	15								
		社会公众满意度 指标	人民群众满 意度	≥	群 众 满 意 度	%		100	15	15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减分					绩效自评		100	

		得分		项		总得分	
--	--	----	--	---	--	-----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360.44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360.44									
年度 主 要 任 务	工作名称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 金额		项目执行金 额		项目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完成情况
	工资保险等基本支出			工资保险等基本支出				160.44		160.44		100%		100	100	完成
	应急救援等项目支出			应急救援等项目支出				200		200		100%		100	100	完成
年度 目 标	年初总体目标															
	保障人员经费及单位基本支出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 指 标	运 算 符 号	指 标 值	度 量 单 位	全 年 完 成 值	完 成 程 度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 费 保 障 原 因 分 析	制 度 保 障 原 因 分 析	人 员 保 障 原 因 分 析	硬 件 条 件 保 障 原 因 分 析	其 他 原 因 分 析	
	履 职 效 能	工 作 完 成 情 况	工 作 完 成 率	=		%		100	20	20						
	预 算 执 行	预 算 执 行 效 率	预 算 执 行 率	=		%		100	20	20						
	管 理 效 率	预 算 收 支 管 理	预 算 收 支 管 理 规 范					100	20	20						
	运 行 成 本	控 制 成 效	在 职 人 员 经 费	=		%		100	20	20						
	社 会 效 应	社 会 效 益	社 会 公 众 满 意 度	=		%		100	10	10						

	可 持 续 性	创 新 驱 动 发 展	人 才 队 伍 建 设					100	10	10						
总评价得分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部门决算涉及的支出功能分类全部项级科目，逐一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注：GK0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9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152.3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281.4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4.6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76.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1.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76.07	总计	62	1,476.0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 194. 67	1, 194. 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97	21. 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 41	16. 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56	0. 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85	15. 8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 56	5. 5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 56	5. 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 02	9. 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 02	9. 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91	8. 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11	0. 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 35	11.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 35	11.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 35	11. 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 152. 32	1, 152. 3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 146. 76	1, 146. 76					
2240101	行政运行	133. 91	133. 91					
2240108	应急救援	44. 53	44. 53					
2240109	应急管理	228. 74	228. 7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39. 58	739. 5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 56	5. 5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 56	5. 5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6.07	170.69	1,30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7	16.41	5.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1	16.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6	0.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	15.8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56		5.5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56		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2	9.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2	9.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1	8.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1	0.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5	11.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5	11.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5	11.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52.32	133.91	1,018.4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146.76	133.91	1,012.85			
2240101	行政运行	133.91	133.91				
2240108	应急救援	44.53		44.53			
2240109	应急管理	228.74		228.7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39.58		739.5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56		5.5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56		5.56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1.40		281.4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81.40		281.40			
2340102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281.40		281.4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94.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97	21.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2	9.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35	11.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152.33	1,152.3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81.40		281.4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94.6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76.07	1,194.67	281.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81.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81.4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76.07	总计	64	1,476.07	1,194.67	281.4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194. 67	170. 69	1, 023. 9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97	16. 41	5. 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 41	16. 4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 56	0. 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85	15. 8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 56		5. 5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 56		5. 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 02	9. 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 02	9. 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91	8. 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11	0. 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 35	11. 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 35	11. 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 35	11. 3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 152. 32	133. 91	1, 018. 41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 146. 76	133. 91	1, 012. 85
2240101	行政运行	133. 91	133. 91	
2240108	应急救援	44. 53		44. 53
2240109	应急管理	228. 74		228. 7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39. 58		739. 58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 56		5. 5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5. 56		5. 5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7.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8.58	30201	办公费	2.5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8.15	30202	印刷费	0.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7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9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12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5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9.61	公用经费合计					21.0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5.00	5.0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	5.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固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1.40		281.40		281.4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81.40		281.40		281.4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81.40		281.40		281.40	
2340102	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	281.40		281.40		281.4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康平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